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2985 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1269983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向阳

单位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五路 18 号
星河发展中心裙楼 2 层 L2-01、02、03、05、06、07、10、11、13、
15、M-13

现有职工刘妹玲（身份证号：*****2421）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8212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 系 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9 日

执法专用章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刘妹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269983E 身份证号码：*****2421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2年05月至2022年06月	2.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01月为2195元	5%	109.75元	0.00元	109.75元	220元	220元	440元	202201-202204 单位已足额缴交
2022年07月至2023年04月	10.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01月为2195元	5%	109.75元	0.00元	109.75元	1098元	1098元	2196元	202305-202306 单位已足额缴交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12月为4183元	5%	209.15元	165.00元	44.15元	530元	530元	1060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4月	10.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2727元	5%	636.35元	0.00元	636.35元	6364元	6364元	12728元	
总计							8212元	8212元	16424元	

备注：

- 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X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X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3954 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1269983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向阳

单位住所地：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五路 18 号
星河发展中心裙楼 2 层 L2-01、02、03、05、06、07、10、11、13、
15、M-13

现有职工刘畅（身份证号：*****2133）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43604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 系 人：陈文玉

联系电话：33017752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 2008 号侨香村 1 栋裙楼

附件：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 6 月 12 日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职工姓名：刘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269983E 身份证号码：*****2133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16年08月至2017年06月	11.00	2016年08月至2016年08月为2095元	5%	104.75元	101.50元	3.25元	36元	36元	72元	
2017年07月至2017年11月	5.00	2016年07月至2016年12月为3042元	5%	152.10元	101.50元	50.60元	253元	253元	506元	
2017年12月至2018年06月	7.00	2016年07月至2016年12月为3042元	5%	152.10元	106.50元	45.60元	319元	319元	638元	
2018年07月至2018年08月	2.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8395元	5%	419.75元	106.50元	313.25元	627元	627元	1254元	
2018年09月至2019年06月	10.00	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为8395元	5%	419.75元	106.75元	313.00元	3130元	3130元	6260元	
2019年07月至2020年06月	12.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为13523元	5%	676.15元	110.00元	566.15元	6794元	6794元	13588元	
2020年07月至2021年06月	12.00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为14641元	5%	732.05元	110.00元	622.05元	7465元	7465元	14930元	
2021年07月至2021年12月	6.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16769元	5%	838.45元	110.00元	728.45元	4371元	4371元	8742元	
2022年01月至2022年06月	6.00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为16769元	5%	838.45元	118.00元	720.45元	4323元	4323元	8646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2月	8.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12389元	5%	619.45元	118.00元	501.45元	4012元	4012元	8024元	
2023年03月至2023年04月	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12389元	5%	619.45元	0.00元	619.45元	1239元	1239元	2478元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269983E
职工姓名：刘畅
身份证号码：*****2133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3年05月至2023年06月	2.00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为12389元	5%	619.45元	118.00元	501.45元	1003元	1003元	2006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为11377元	5%	568.85元	118.00元	450.85元	5410元	5410元	10820元	
2024年07月至2025年03月	9.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0114元	5%	505.70元	0.00元	505.70元	4551元	4551元	9102元	
2025年04月至2025年04月	0.14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0114元	5%	70.80元	0.00元	70.80元	71元	71元	142元	3/21.75=0.14
总计								43604元	87208元	

备注：

- 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如对本统计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正文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1-13955 号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269983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向阳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中心五路 18 号
星河发展中心裙楼 2 层 L2-01、02、03、05、06、07、10、11、13、
15、M-13

现有职工刘霞（身份证号：*****2128）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9500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 陈文玉

联系电话: 33017752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2008号侨香村1栋裙楼

附件: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6月16日

执法专用章

1. 请登录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网址: <http://zjj.sz.gov.cn/>), 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 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2. 本文书一式两份, 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航生命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1269983E
职工姓名：刘霞
身份证号码：*****2128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月数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缴存基数）	缴存比例	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	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单位欠缴部分小计	个人欠缴部分小计	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	备注
2022年01月至2022年04月	4.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01月为4767元	5%	238.35元	118.00元	120.35元	481元	481元	962元	离职时间为2024-10-21
2022年05月至2022年06月	2.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01月为4767元	5%	238.35元	0.00元	238.35元	477元	477元	954元	
2022年07月至2023年04月	10.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01月为4767元	5%	238.35元	0.00元	238.35元	2384元	2384元	4768元	
2023年05月至2023年06月	2.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01月为4767元	5%	238.35元	118.00元	120.35元	241元	241元	482元	
2023年07月至2024年06月	12.00	2022年01月至2022年12月为8915元	5%	445.75元	118.00元	327.75元	3933元	3933元	7866元	
2024年07月至2024年09月	3.00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0900元	5%	545.00元	0.00元	545.00元	1635元	1635元	3270元	
2024年10月至2024年10月	0.64	2023年1月至2023年12月为10900元	5%	348.80元	0.00元	348.80元	349元	349元	698元	14/21.75=0.64
总计							9500元	9500元	19000元	

备注：

- 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例如：2018年7月到2019年6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X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X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

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